

引 言

“论”商业银行 (COMMERCIAL BANK) 与投资银行 (INVESTMENT BANK) 包括了二者业务细分、财务设立、服务电子化、制度管理与政策确定以及二者在国家金融领域中的地位 and 角色、等等。然而我在拙著之“论”则侧重从业务范畴去界定二者的主要功能和作用，以示“你”定“你”的路，“我”过“我”的桥。

在世界金融活动中，商业银行有传统银行业与投资银行业相结合一起开展业务的综合性商业银行（例如西欧多数国家），也有侧重只进行传统银行业务的非综合性商业银行（例如美国）。笔者在此论述的商业银行属后者。

“投资银行”只是理论上的一种称谓，其实质为“证券推销商” (Merchandiser of Securities)。正如美林证券公司、野村证券公司、高诚证券公司一样，其本源是如此。“商业银行”也只是理论上的一种称谓，实践中，如 J.P. 摩根、花旗银行、Canada 皇家银行等等，他们用别称起名，行商业银行之实。

因此，界定商业银行与投资银行范畴的关键不在于其理论上称谓的区别或实践中纷繁复杂的别名的混淆，而在于明确其二者的业务界限并以此来确定其性质，加以区别管理。这样，才能对我国专业银行向国际商业银行方向发展有改革借鉴作用，也才能依此辨清本书中所称投资银行与当前我国从财政部分离出来专管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的“投资银行”之别，更重要的

还在于确定了商业银行与投资银行的业务细分之后，才能更有效地对我国证券业与银行业分业管理模式作出正确选择，以促进我国金融业稳定、健康、规范地向前发展。笔者之意于此也。

上 篇 商业银行论

第一章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

商业银行是市场经济的产物，具有市场经济的属性。一方面，市场经济是商业银行赖以存在的客观基础，没有市场经济的发展，就没有商业银行的存在；另一方面，商业银行又是市场经济运行的必要条件，没有商业银行的发展，市场经济就难以运行和深化。商业银行是在市场经济基础上“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自我约束、自我发展、自求平衡”的商业银行。

第一节 商业银行是以经营工商业存、放款为主要业务，并以利润为其主要经营目标的信用机构^{*}

可以这样认为，商业银行以经营工商业存、放款为主要业务，是区别于投资银行以证券承销与证券经纪为主要业务的本质界限点。

商业银行业务起源于 19 世纪初伦敦金融市场短期商业资本融通的业务，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其业务呈现多样化扩展。首先而又主要地，是从事工商业存、贷款业务，它与广大工商企业直接而又密切联系，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工商企业的经营活动范围、方向和盈利水平，成为国民经济活动的中枢。其次是

^{*} 见《经济大辞典·金融卷》，上海辞书出版社，1987年5月第一版第149页。

为求得更好经济效益而展开的各项服务性业务，像办理各种形式的非现金结算、客户咨询、代理融通、担保、托收、开立信用证等，为广大工商业者的经济生活带来便利。再次，是投资，主要为证券投资业务。商业银行购买大量政府发行的各类债券，并以此作为一个独立经营者获利和发展的有效途径。业务广泛开展，获利途径增多。

商业银行主要作为存贷双方的信用中介机构。一方面，它将社会各种不同数额，不同期限的闲置货币资本以存款形式集中起来，用于贷款，满足各工商业者对资本的各种不同需求，使资本获得充分有效运用，实现着全社会范围内的资本集中和分配；另一方面，它将社会各阶层的消费资金转化为生产资金，将社会各阶层的分散、零星的货币收入和小额储蓄集中起来，贷放出去，扩大了社会资本总量，加速着经济发展。

商业银行作为金融性企业，其主要目标是追求利润最大化。创立或经营商业银行是为了使组织者或经营者获取利润。商业银行是否开展某项业务决定于此业务能否给银行带来利润；是否办理某笔业务或接纳某一客户，也主要看它是否能为银行带来利润。主要利润源于银行存、放款利息差，它使各商业银行不断地开拓和扩大存放款业务规模和途径。

第二节 银行存款来源与分类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之一

商业银行运作资金的 90% 以上来自借入资本。银行存款是借入资本的主要来源，它构成商业银行负债经营的主渠道。

银行存款主要源于三类：(1) 闲散资金存款。多数出于市民和一些小生产者或机关团体的储蓄；(2) 企业流动资金存款。即

工商企业在其生产和流通过程中，有一部分暂时闲置的货币形式资本被存在银行帐户中；(3)派生存款。即银行放款派生出来的存款，它受存款准备金率的限制，又受存款提现率的限制。准备金率越高，或现金提现率越高，则派生存款的扩大倍数就越小，反之，派生存款就越大。

$$\text{派生存款} = \text{原始存款} \times \left(\frac{1}{\text{存款准备金率} + \text{现金外流量}} - 1 \right)$$

各种存款，本源上可以分为三类。第一，活期存款。它是存户可以随时开出支票对第三者进行支付而不用事先通知银行的存款帐户，包括支票存款帐户、保付支票、本票、旅行支票和信用证。为了补偿银行对活期存款户所提供的服务，活期存款一般不给利息，此外，银行还要求存款户应在帐上保留一定金额的补偿余额，或对客户所开支票收取费用^①。第二，定期存款。它是存户必须在存款事先约定的日期到期时才能支取的存款，或按事先约定的办法，在若干日前以书面通知银行而支配的存款。第三，储蓄存款。即存户在支取存款时可随时凭存折办理的存款。目前商业银行存款名目繁多，但都不外乎是活期、定期和储蓄三种存款的变种。

商业银行存款，负债额度越大，其放款资产额度也越大，所获二者利差也就越大。

随着业务的竞争，银行不付息而争取存款难度加大，于是产生了各种新的存款方式，如可转让支付命令帐户（1972年）即银行对个人、非营利机构开设的、带息的支票存款。其特点是：a. 转帐或付款不是使用一般支票，而是使用支付命令，虽然票面上没有支票字样，但实质上与支票无异，可以用来提款，经背书也可转让；b. 可以按其平均余额支付利息。

第三节 短期借入款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之二

既然商业银行是以增加负债来增加资产 那么 在银行行使最主要的负债业务——吸纳客户存款，也就是向存款客户借款之后，就必然会向其他负债业务拓展。短期借入款是其中之一，它包括同业拆放、回购协议、贴现专柜、借款和银行持股公司发售商业票据等等。

作为同业拆放（在美国称为联邦储备资金）是接受存款的商业银行向中央银行按存款余额缴纳一定百分比的存款准备金（没有利息）有超额部分时 可以把超额准备金拆借给不足的商业银行以取得利息。同业拆放不算存款，不用缴纳存款准备金。虽然它多是隔夜拆借 流动性强 利率也低 但却能调节商业银行日常活动中资产负债发生变动带来存款准备金发生变动的需要。

回购协议则是商业银行通过出售金融资产取得即时可用资金，然后在一定日期按预定的价格再购回这项金融资产的负债业务。此项业务中金融资产多以政府国债为主 实质上是一种以证券作抵押品的借贷交易 不提交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它提供了一种比其它可控制负债更容易确定期限的工具。

贴现专柜，即商业银行可用本身贴现的票据到中央银行办理再贴现 或者用合格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政府公债等作抵押品向中央银行借款。商业银行通过中央银行的贴现专柜 也称贴现窗口 可以酌情获取短期调剂信贷资金、季节性信贷资金或紧急信贷资金。

借款 通常亦指欧洲美元借款。商业银行在美国境外 向外

国银行或美国银行的国外分行 猎入美元 即从欧洲美元市场借款，作为非存款性借入款之一，扩大着银行的资产和负债业务。

通常地，银行还通过持股公司发售九个月或九个月以内的无担保期票（亦称商业票据）来扩大其资产与负债业务。

可以说，短期借入款是通过非存款性负债的方式来持久地增加投资资金的一种手段，并有利于资金使用和管理效率的提高。在发达国家 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已越来越多地依靠着短期借入款。

第四节 附属债务 ——商业银行负债业务之三

称为商业银行附属债务的多为银行发行的长期资本债券与信用债券 即商业银行承诺到期还本付息的债权证券 还包括在发行债券总值中，持有人可按一定比例转换为股票的可转换债券 也包括银行发行与某种市场利率相联系 另加一定百分点差额的浮动利率债券 等等。

虽然商业银行债券是附属债权 当银行发生破产时 债券持有人可优先于股东获得求偿权，但却排列在存款人和存款保险公司和持有抵押品的债权人之后 且发行债券有一定限额 需经监管机关批准 虽然可转换债券的市场价格由两部分组成 纯粹债务价格与转换价格，其中纯粹债务价格取决于可兑换债券的息票率、不可兑换债券的现利率和距到期日年数 操作发行较之一般债券复杂；虽然确定浮动利率债券的期限主要依据对未来利率变动的预测 也较具复杂性 但是 发行债券的成本要低于增发股票 发行债券款不用缴纳存款准备金 也不用付存款保险

费且债券利息税前开支与股票红利税后开支不同,它在经济繁荣、资产收益率增高时可增加财务杠杆作用,从而使商业银行股东权益收益率相应增加,以及发行可转换债券能为银行将来的筹资决策提供很大灵活性等等。这些使得商业银行举债经营在不断扩展。

第五节 负债管理论

至此可以概括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主要源于三条渠道:银行存款、短期借入款及附属债务。

作为商业银行负债业务的第一渠道来源——吸纳客户存款,在实践中会出现两个问题:(1)客户存多少钱、存多长时间,即银行存款的主动性归于客户,其自身是被动的;(2)当中央银行监管中有存款利率上限限制时,供给缺乏弹性也难以刺激存款的增加。于是对商业银行来说就必然有两种选择:在客户提取存款和需要新的放款时,或者以减少资产的方法,即以收回放款或出售投资来应付,或者不得不寻找新的、不受管制的资金来源以满足客户提取存款和新借款的要求。在商业银行业务面临越来越大的市场竞争,其资金来源渠道与数量受到严重限制,以及到市场上主动争夺资金来扩大负债规模获取更多资产和更多利润的驱动下,寻求资金,扩大负债已成为商业银行的必需。商业银行致力于拓展除了已正常进行的争取各种存款之外的其它负债渠道,使得短期借入款与附属债务成为商业银行负债业务不可忽视的来源。

以短期借入款来弥补提取存款,是负债管理论的第一类型,它在负债方一增一减,正好轧平来弥补商业银行流动性需要的经营活动,以附属债务来应付增加的借款需求,是负债管理论的

第二类型 它使负债与资产都增加 以扩大负债来扩大生利资产 以创造额外利润。因此 狭义上说 负债管理就是在需要时通过积极地获取借入资金, 来弥补流动性需要的经营活动; 广义上说 负债管理包括从存款者和其他债权人那里获得资金 确定合适的资金组合来进行经营活动。其根本点都是向金融市场去寻找资金来源 增加负债 加强负债管理 来增加资产 增加收益。

负债管理论致力于开拓各种负债渠道, 除了争取各种存款之外 还倡导同业拆借、向中央银行贴现借款、利用各种金融债券向公众借款等等 与此同时 还通过各种变相提高利率、广告推销和服务手段来吸引资金。它增添了商业银行的活力 充实了商业银行的资金 扩大了商业银行的经营规模。但带来两方面问题: (1) 负债费用风险 即借入款利率必需低于放出款利率 要有顺差才能获利; (2) 借入款的可供量 即在货币市场紧缩时 将会短缺可借资金。商业银行业务的激烈竞争和银行吸收资本的成本加大, 负债管理论呈现出局限性。

第二章 商业银行资产业务

资产 = 权益 + 负债。商业银行资产 = 商业银行股东权益 + 商业银行负债。负债如第一章所述 股东权益则包括资本金、资本盈余、各项准备金、公积金和未分配盈余等等。股东权益和负债 构成商业银行资金来源。对商业银行资金的运用 构成商业银行资产状况。

第一节 商业银行资产种类 及其配置办法

商业银行资产 分为四大类 现金资产、证券投资、贷款和固定资产。谓之商业银行资产业务及其管理，也就是如何把资金（股东权益 + 负债）适当地分配使用在现金、贷款、证券投资及固定资产各个方面上。

首先 商业银行受到严格的行业管制 虽然其现金资产基本上不给银行带来直接收入，但法律规定商业银行必须要保持其资产的一部分以库存现金、法定准备金、存放同业及托收未达款等形式存在，它们构成商业银行资产业务中最富有流动性部分的现金资产。(1)库存现金。以保存于商业银行金库中的现钞和硬币而存在。其主要用于应付客户提款及银行本身的日常开支，但出于考虑安全与效益的缘故，促使银行总是试图使其库存现金越低越好；(2)法定准备金。是商业银行按存款的一定比例交

存于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①。它既是中央银行为保护存款户利益和银行安全而设立，又是中央银行控制货币流通量的货币政策工具；(3) 存放同业。指存放在银行的代理行或有关系的银行的存款。它既可以方便托收支票，又可以作为代理行提供有关服务的一种补偿；(4) 托收未达款。属本行或通过同业向外地收款的票据。虽然这些票据在款项收妥前不能抵用，但一收到即可成为同业存款，因此也可视同现金资产。

其次，商业银行作为运用资金取得利润和维持其客户良好关系的主要途径是贷款。它是商业银行的主要资产业务。因此，商业银行必须在分期还款的贷款、商业贷款、房地产贷款以及其它贷款之间合理配置资金。它以各种贷款的相对盈利性及顾客对该种贷款的需求状况为基础，在稳健的原则和金融管理条例的制约范围内确定贷款规模和结构。

再次，商业银行作为证券投资，买卖有价证券也是其中一项重要资产业务。它可以买卖政府公债、国库券、公司债券及其它有价证券，既达到增加商业银行资产流动性、降低风险、提高安全之目的，又能获取良好收益。

商业银行拥有的房地产和设备等固定资产，其开支由银行

^① a. 关于法定准备金的规定，适用于包括活期存款、可转让支票凭单等形式的所有交易帐户和非个人定期存款，以及某些欧洲货币债务。 b. 银行使用的准备金概念很多，如呆帐准备金、养老准备金以及第一准备金、第二准备金等等。银行的第一准备金包括现金、存放同业的存款及托收未达款等，它是银行应付客户提取存款的第一道防线；第二准备金包括短期贴现、短期投资和同业拆放，它可以短时间内变现以防患第一准备金不足时的问题，故称银行应付提存的第二道防线。它们构成银行的总准备。从总准备中减去法定存款准备金后的差额为超额准备金，再从超额准备金中减去向中央银行借入款后为自由准备金。自由准备金是银行可以自由运用的资金。

托收未达款在商业银行术语上称为浮存。目前由于电子资金调拨业务已广泛使用，收妥后马上可以转帐，所以现在浮存已大为减少。

自有资金来支付，一般只占银行全部资产的 0.5—2% 不等，且每年还摊提折旧，故帐面余额不大。由于在正常情况下日常资产业务及其管理并不涉及投资于房屋及其设备的资金，因此商业银行业务及其管理通常主要集中在前三类的资金配置上。

这里需要我们认识清楚的是：商业银行收入主要源于其对资金的运用，银行资产规模与结构直接关系到银行经营业绩的好坏，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及其经营管理重点应是对银行资产的合理配置上。第一，应把握商业银行资产配置受制约的因素。包括金融管理条例和法律、保持资产高度流动性的需要、获取足够的收益的需要。第二，为解决银行资产流动性与盈利性矛盾的问题，商业银行资产配置应因地制宜考虑不同的方法：(1) 在资金充裕时可考虑资金汇集法 (pool-of-funds) 即应该把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储蓄存款及资本金等各种资金汇集起来，在现金贷款及证券投资等各种资产之间进行分配。它要求商业银行先确定其所需要的流动性和盈利性，然后再把资金配置到最能满足这一需要的资产上。根据此一原则，通常汇集后的资金配置第一优先顺序是设定用作第一准备金的资产比例上，这类资产属于职能资产，涉及到能够马上用来满足客户存款提取和贷款提现的需要，是商业银行流动性的重要来源。汇集后的资金配置第二优先顺序是由非现金盈利资产、高质量、短期限、易出售的资产所组成的第二准备金资产比例上，它们可以很快地转换成现金，以补充第一准备金的不足。汇集后的资金配置第三优先顺序是贷款资产及其比例上，商业银行中的主要营利活动来自于贷款，大部分风险也来自贷款，因此对贷款业务合理配置资金极为重要；汇集后的资金配置第四顺序是进行中长期证券投资，它既为商业银行提供收益，又在中长期证券接近到期时，可以用来补充第二准备金。最后配置是在固定资产上，它不会给银行带

来任何收益,但可以使银行提高效率、改善形象。这反映在商业银行的行址、房屋、设备和计算机等设施上。资金汇集法着重于资金配置的优先顺序,为商业银行资金在各种资产之间的分配提供了概括的准则。(2)为弥补资金汇集法的某些不足,解决对每种资产确定投放资金比例的问题,也可选用资产分配法或资金变换法(Asset allocation or Conversion of funds)。即根据不同负债项目流动性的强弱,将商业银行资金来源划分为三类,每一类建立起一个“流动性、盈利性”中心,每一中心根据自身流动性的要求,将资金分配给不同的资产领域。具体做法是:a.将储蓄、活期存款和单位结算户存款划归活期存款中心,其绝大部分资金配置给第一准备金,余下部分可配置给第二准备金,少量可配置给短期贷款;b.将定期存款、专用基金存款和发放金融债券筹款等划归到定期存款中心,大部分用来作中长期贷款和长期证券投资,少部分可作第一、第二准备金;c.银行股东权益除了购置办公用房、设备外,其余部分可用作发放长期贷款和进行长期证券投资。基本要求是:若某个中心的资金来源波动性较大,则该中心的资金就应当主要投向流动性较高的短期资产;若某一中心的资金来源稳定性程度较高,则应当把其主要投放在长期资产上。它填补了资金汇集法着重资金分配优先顺序而忽略了每种资产确定资金投放比例的问题。当然,实际工作中把资金来源与资金运用完全依据划分中心分隔开来操作是比较困难的,有些问题只能靠商业银行工作者在实践中不断探索解决。

(3)先进的商业银行,还可采用管理科学技术应用,计算机辅助及运筹学方法,运用尖端的模型和先进的数学技术来分析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中的各项目之间复杂的相互依存关系,来对管理者在资产配置决策过程中提供参考依据。可以说,商业银行不管选用何种方法或混合运用几种方法对银行资产种类实施有效

配置在银行资产种类的风险与收益之间进行有效选择，其目的都是为了银行资产的效益性、安全性和流动性。

第二节 贷款资产种类设置与管理

——商业银行主要资产业务之一

作为商业银行资产——现金、贷款、投资、固定资产——存在种类与配置问题，作为商业银行最重要的资产业务——贷款——也存在着种类设置与有效管理的状况。商业银行对贷款业务应全面考虑贷款种类设置、利率决定、贷款原则、贷款审查以及它的风险防范。

为了便于客户选择和利于银行自身调查统计信贷资金的流向和分布以及及时作出分析判断，贷款资产可依据不同标准设置它的种类。

A. 按贷款期限划分，可确定：(1)活期贷款，即贷款时未定偿还期限，可以随时由银行发出通知收回的贷款。(2)定期贷款，即具有固定偿还期限的贷款，包括短期贷款（一年以内）、长期贷款（十年以上）和介乎二者之间的中期贷款。(3)透支，即活期存款客户依照透支合同向商业银行透支的款项，其性质上是一种贷款。以期限设置贷款种类，将利于商业银行安排贷款时间顺序，使长、中、短期贷款保持适当比例，也利于商业银行监控贷款的流动性和周转状况。

B. 按贷款保障程度划分，可确定：(1)抵押贷款，即以特定担保品，包括不动产、厂房设备和有价证券等作为保证的贷款。(2)担保贷款，即贷款时需要约定承还保证人提供信用担保的贷款。它可使商业银行债权有借款人和担保人双重信用保障，以降低银行损失风险。(3)信用贷款，即完全以借款人品德、财务状况、未来预期收益及以往偿债记录为凭而进行的贷款。它要求银行必须随时索取取得贷款公司的财务报表，

以把握该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按贷款保障程度设置贷款种类，可使商业银行依据各公司财务状况选择不同贷款种类，以提高贷款安全系数。C. 按贷款偿还方式划分，可确定一次还清贷款（即要求借款人于贷款到期日一次还付全部本金的贷款）和分期偿还贷款（即贷款时要求借款人按规定期限分次偿还本息的贷款）。它有利于商业银行对应收利息的管理。D. 按贷款用途划分可确定工业贷款（一般为扩充、改良或更新设备之用，期限较长）、商业贷款（一般用于增加流动资金，期限较短）、农业贷款（短期用于购买肥料种子，长期用于水利、造林等）、消费贷款（以个人和家庭为对象，商业银行按分期付款等方式向消费者贷款用以购买生活上所需耐用消费品等）、不动产贷款（包括三类：一是直接不动产贷款，由商业银行直接贷给购置不动产的借款人；二是间接不动产贷款，商业银行不直接贷款，而是通过其它金融机构去发放贷款给不动产的最后购买者；三是商业银行为其他贷款人代办、出借或抵押的不动产贷款。这些不动产贷款多为中长期贷款，以及证券业贷款，对象为投资银行、证券经纪人和自营商等）。E. 按贷款对象划分可确定批发贷款（对象为机构）和零售贷款（对象为个人），贷款种类设置便于商业银行分类管理，加强风险防范。

贷款种类设置的另一目的是在安全性的前提下获取较高的贷款利息收入，而其在贷款金额以及期限、结构已定的情况下，取决于贷款利率的确定。商业银行应及时根据贷款种类去确定贷款利率种类和贷款利率高低。首先要把握贷款利率的种类区分，包括固定利率、浮动利率、优惠利率、一般利率和惩罚利率等几大类。其次要分析确定贷款利率高低的各种制约因素，包括资金成本、资金供需关系、贷款量、贷款种类、贷款期限、贷款保障制度、贷款偿还方式以及贷款用途及其风险程度来决定贷款